

黃帝外經

考訂經脈篇第十七

原文

雷公問于岐伯曰：十二經脈天師詳之，而所以往來相通之故，尚來盡也。幸宣明奧義，傳諸奕祀可乎？岐伯曰：可，肺屬手太陰，太陰者，月之象也，月屬金，肺亦屬金。肺之脈走於手，故曰手太陰也。起於中焦胃脘之上，胃屬土，土能生金，是胃乃肺之母也。下絡大腸者，以大腸亦屬金，為胃之庶於，而肺為大腸之兄，兄能包弟，足以網羅之也。絡即網羅包舉之義。循於胃口者，以胃為肺之母，自必游熙於母家，省受胃土之氣也。肺脈又上於膈，胃之氣多，必分氣以給其子，肺得胃母之氣，上歸肺宮，必由膈而升肺。受胃之氣肺自成家，於是由中焦而脈乃行，橫出腋下，畏心而不敢犯也。然而肺之系實通於心，以心為肺之君，而肺乃臣也，臣必朝於君，此述職之路也。下循膈內，行少陰心主之前者，又謁相之門也。心主即心包絡，為心君之相，包絡代君以行事。心克肺金，必借心主之氣以相刑。呼吸相通，全在此系之相聯也。肺稟天玉之尊，必奉宰輔之令，所以行于少陰心主之前而不敢緩也。自此而下，幹肘中乃走於臂，由臂而走

於寸口魚際，皆肺脈相通之道。循魚際出大指之端，為肺脈之盡。經脈盡，複行，從腕後直出次指內廉，乃旁出之脈也。

雷公曰：脾經若何了岐伯曰：脾乃土臟，其性濕，以足太陰名之。太陰之月，夜照於土，月乃陰象，脾屬土，得月之陰氣，故乙太陰名之。其脈起於足之大指端，故又曰足太陰也。脾脈既起於足下，下必升上，由足大指內側肉際，過橫骨後，上內踝前廉，上踰內，循脛骨後，交出厥陰之前，乃入肝經之路也。夫肝木克脾，宜為脾之所畏，何故脈反通於肝，不知肝雖克土，而木亦能成土，土無木氣之通，則土少發生之氣，所以畏肝而又未嘗不喜肝也。交出足厥陰之前，圖合於肝木耳。上膝肢內前廉入腹者，歸於脾經之本臟也。蓋腹，脾之正宮，脾屬土居於中州，中州為天下之腹，脾乃人一身之腹也。脾與胃為表裏，脾內而胃外，脾為胃所包，故絡於胃。脾得胃氣則脾之氣始能上升，故脈亦隨之上鬲，趨喉嚨而至舌本，以舌本為心之苗，而脾為心之子，子母之氣自相通而不隔也。然而舌為心之外竅，非心之內廷也，脾之脈雖至於舌，而終未至於心，故其支又行，借胃之氣從胃中中脘之外上鬲，而脈通於膻中之分，上交于手少陰心經，子親母之象也。

雷公曰：心經若何？岐伯曰：心為火臟，以手少陰名之者，蓋心火乃後天也。後天者，有形之火也。星應熒惑，雖屬火而實屬陰，且脈走於手，故以手少陰名之。他臟腑之脈皆起於手足，心脈獨起於心，不與眾脈同者，以心為君主，總攬權綱，不寄其任於四末也。心之系，五臟七腑無不相通，尤通者小腸也。小腸為心之表，而心實絡於小腸，下通任脈，故任脈即借小腸之氣以上通於心，為朝君之象也。心之系又上與肺相通，挾咽喉而入於目，以發其文明之彩也。複從心系上肺，下出腋下，循臍內後廉，行手厥陰經心主之後，下肘，循臂至小指之內出其端，此心脈系之直行也。又由肺曲折而後，並脊直下，與腎相貫串，當命門之中，此心腎既濟之路也。夫心為火臟，懼畏水克，何故系通於腎，使腎有路以相犯乎？不知心火與命門之火原不可一日不相通也，心得命門之火則心火有根，心非腎水之滋則心火不旺。蓋心火必得腎中水火以相養，是以克為生也。既有腎火腎水之相生，而後心之系各通臟腑，無掣格之憂矣。由是而左通於肝，肝本屬木，為生心之母也。心火雖生於命門先天之火，而非後天肝木培之則先天之火氣亦不旺，故心之系通於肝者，亦欲得肝木相生之氣也。肝氣既通，而膽在肝之旁，通肝即通於

膽，又勢之甚便者，況膽又為心之父，同本之親尤無阻隔也。由是而通於脾，脾乃心之子也，雖脾土不藉心火之生，然胃為心之愛子，胃土非心火不生，心既生胃，生胃必生脾，此脾胃之系所以相接而無間也。由是而通於肺，火性炎上，而肺葉當之，得母有傷，然而頑金非火不柔，克中亦有生之象，倘肺金無火則金寒水冷，胃與膀胱之化源絕矣，何以溫腎而傳化於大腸乎。由是而通於心主，心主即膻中包絡也，為心君之相臣，奉心君以司化，其出入之經，較五臟六腑近，真有心喜亦喜，心憂亦憂之象，呼吸相通，代君司化以使令夫三焦，俾上中下之氣無不畢達，實心之系通之也。

雷公曰：腎經若何？岐伯曰：腎屬水，少陰正水之象。海水者，少陰水也，隨月為盈虛，而腎應之。名之為足少陰者，脈起于足少陰之下也，由足心而上，循內踝之後，別入跟中，上腠出膕上股貫脊，乃河車之路，即任督之路也。然俱屬於腎，有腎水而河車之路通，無腎水而河車之路塞，有腎水而督脈之路行，無腎水而督脈之路斷，是二經之相通相行，全責於腎，故河車之路、督脈之路，即腎經之路也。由是而行於肝，母入於子舍之義也。由是而行于脾，水行於地中之義也。過肝脾二經而絡於膀胱者，以腎為膀胱之裏，而

膀胱為腎之表，膀胱得腎氣而始化，正同此路之相通，氣得以往來之耳。其絡於膀胱也，貫脊會督而還出於臍之前，通任脈始得達於膀胱，雖氣化可至，實有經可通而通之也。其直行者，又由肝以入肺，子歸母之家也。由肺而上循喉嚨，挾舌本而終，是欲朝君先通於喉舌也。夫腎與心雖若相克而實相生，故其系別出而繞於心，又未敢遽朝於心君，注胸之膻中包絡而後，腎經之精上奉，化為心之液矣，此君王下取于民之義，亦草野上貢于國之誼也。各臟止有一而腎有二者，兩儀之象也。兩儀者，日月也。月主陰，日主陽，似腎乃水臟宜應月不宜應日，然而月之中未嘗無陽之氣，日之中未嘗無陰之氣，腎配日月正以其中之有陰陽也。陰藏于陽之中，陽隱于陰之內，疊相為用，不啻日月之照臨也。蓋五臟七腑各有水火，獨腎臟之水火處於無形，乃先天之水火，非若各臟腑之水火俱屬後天也。夫同是水火，腎獨屬之先天，實有主以存乎兩腎之間也。主者，命門也。命門為小心，若太極之象能生先天之水火，因以生後天之水火也。於是裁成夫五臟七腑，各安于諸宮，享其奠定之福，化生於無窮耳。

雷公曰：肝經若何？岐伯曰：肝屬足厥陰。厥陰者，逆陰也，上應雷火。脈起足大指叢毛之際，故以足厥陰名之。

雷火皆從地起，騰於天之上，其性急，不可制抑，肝之性亦急，乃陰經中之最逆者，少拂其意，則厥逆而不可止。循跗上上踝，交出太陰脾土之後，上咽內廉，循腹入陰毛中，過陰器，以抵於小腹，雖趨肝之路，亦趨脾之路也。既趨於脾，必趨於胃矣。肝之系既通於脾胃，凡有所逆，必先犯於脾胃矣，亦其途路之熟也。雖然，肝之系通於脾胃，而肝之氣必歸於本宮，故其系又走于肝葉之中，肝葉之旁有膽附焉，膽為肝之兄，肝為膽之弟，膽不絡肝而肝反絡膽者，弟強于兄之義也。上貫膈者，趨心之路也。肝性急，宜直走于心之宮矣，乃不直走於心，反走膜膈，布於脅肋之間者，母慈之義也。慈母憐子必為子多方曲折，以厚其藏，脅肋正心宮之倉庫也，然而其性正急，不能久安於脅肋之間，循喉嚨之後，上入頤顙，連於目系，上出額間而會督脈于巔項，乃木火升上之路也。其支者，從目系下頰環唇，欲隨口舌之竅以泄肝木之鬱火也。其支者，又從肝別貫膈，上注肺中，畏肺金之克木，通此經為偵探之途也。

雷公曰：五臟已知其旨矣。請詳言七腑。岐伯曰：胃經亦稱陽明者，以其脈接大腸手陽明之脈，由鼻額而下走於足也。然而胃經屬陽明者，又非同大腸之謂。胃乃多氣多血之

腑，實有日月並明之象，乃純陽之腑，主受而又主化也。陽主上升，由額而遊行於齒口唇吻，循頤頰耳前而會於額顱，以顯其陽之無不到也。其支別者，從頤後下人迎，循喉嚨入缺盆，行足少陰之外，下隔通腎與心包之氣。蓋胃為腎之關，又為心包之用，得氣於二經，胃始能蒸腐水穀以化精微也。胃既得二經之氣，必歸於胃中，故仍屬胃也。胃之旁絡於脾，胃為脾之夫，脾為胃之婦，脾聽胃使，以行其運化者也。其直行者，從缺盆下乳內廉，挾臍而入氣街。氣街者，氣沖之穴也，乃生氣之源，探源而後，氣充於乳房，始能散佈各經絡也。其支者，起於胃口，循腹過足少陰腎經之外，本經之裏下至氣街而合，仍是取氣於腎，以助其生氣之源也。由是而胃既得氣之本，乃可下行，以達於足。從氣街而下髀關，抵伏兔，下膝臚，循脛下跗，入中指之內庭而終者，皆胃下達之路也。其支者，從膝之下廉三寸，別入中指之外間，複是旁行之路，正見其多氣多血，無往不周也。其支者，別跗上，入大指間，出足厥陰，交于足太陰，避肝木之克，近脾土之氣也。

雷公曰：請言三焦之經。岐伯曰；三焦屬之手少陽者，以三焦無形，得膽木少陽之氣，以生其火而脈起於手之小指

次指之端，故以手少陽名之。循手腕出臂貫肘，循層之外，行手太陽之裏，手陽明之外，火氣欲通於大小腸也。上肩循臂臑，交出足少陽之後，正倚附於膽木以取其木中之火也。下缺盆，由足陽明之外面交會於膻中；之上焦，散佈其氣而絡繞於心包絡；之中焦，又下膈入絡膀胱以約下焦。若胃若心包絡若膀胱，皆三焦之氣往來於上中下之際，故不分屬於三經而仍專屬於三焦也。然而三焦之氣雖往來於上中下之際，使無根以為主，則氣亦時聚時散，不可久矣。詎知三焦雖得膽木之氣以生，而非命門之火則不長。三焦有命門以為根而後，布氣於胃，則胃始有運用之機；布氣於心包絡，則心包絡始有運行之權；布氣於膀胱，則膀胱始有運化之柄也。其支者，從膻中而上，出缺盆之外，土項系耳後，直上出耳上角至顙，無非隨腎之火氣而上行也。其支者，又從耳後入耳中，出耳前，過客主人之穴，交頰至目銳眦，亦火性上炎，隨心包之氣上行。然目銳眦實系膽經之穴，仍欲依附木氣以生火氣耳。

雷公曰：請言心主之經。岐伯曰：心主之經即包絡之府也，又名膻中。屬手厥陰者，以其代君出治，為心君之相臣，臣乃陰象，故屬陰。然奉君令以出治，有不敢少安於頃刻，

故其性又急，與肝木之性正相同，亦以厥陰名之，因其難順而易逆也。夫心之脈出於心之本宮，心包絡之脈出於胸中，包絡在心之外，正在胸之中，是脈出於胸中者，正其脈屬於包絡之本宮也。各臟腑脈出於外，心與包絡脈出於中，是二經較各臟腑最尊也。夫腎系交於心包絡，實與腎相接，蓋心主之氣與腎宮命門之氣同氣相合，故相親而不相離也。由是下於膈，曆絡三焦，以三焦之腑氣與命門心主之氣彼此實未嘗異，所以籠絡而相合為一，有表裏之名，實無表裏也。其支者，循胸中出脅抵腋，循屬內行于太陰肺脾少陰心腎之中，取肺腎之氣以生心液也。入脈下臂，入掌內，又循中指以出其端。其支者，又由掌中循無名指以出其端，與少陽三焦之脈相交會，正顯其同氣相親，表裏如一也。夫心主與三焦兩經也，必統言其相合者，蓋三焦無形。借心主之氣相通於上中下之間，故離心主無以見三焦之用，所以必合而言之也。

雷公曰：請言膽經。岐伯曰：膽經屬足少陽者，以膽之脈得春木初陽之氣，而又下趨於足，故以足少陽名之。然膽之脈雖趨於足，而實起目之銳眥，接手少陽三焦之經也。由目銳眥上抵頭角，下耳循頸，行手少陽之脈前，至肩上，交

出手少陽之後，以入缺盆之外，無非助三焦之火氣也。其支者，從耳後入耳中，出走耳前，至目銳眦之後，雖旁出其支，實亦仍顧三焦之脈也。其支者，別自目外而下大迎，合手少陽三焦，抵於（出頁），下頸，複合缺盆，以下胸中，貫膜、膈、心包絡，以絡于肝，蓋心包絡乃膽之子，而肝乃膽之弟，故相親而相近也。第膽雖肝之兄，而附於肝，實為肝之表，而屬於膽。肝膽兄弟之分，即表裏之別也。膽分肝之氣，則膽之汁始旺，膽之氣始張，而後可以分氣於兩脅，出氣街，統毛際而橫入髀厭之中也。其直者，從缺盆下腋，循胸過季脅，與前之入髀厭者相合，乃下循髀外，行太陽陽明之間，欲竊水土之氣以自養也。出膝外廉，下肋骨以直抵絕骨之端，下出外踝，循跗上入小指次指之間，乃其直行之路也。其支者，又別跗上，入大指歧骨內出其端，還貫入爪甲，出三毛，以交于足厥陰之脈，親肝木之氣以自旺，蓋陽得陰而生也。

雷公曰：請言膀胱之經。岐伯曰：膀胱之經屬足太陽者，蓋太陽為巨陽，上應於日，膀胱得日之火氣，下走於足，猶太陽火光普照於地也。其脈起目內眦，交手太陽小腸之經，受其火氣也。上額交巔，至耳上角，皆火性之炎上也。其直

行者，從巔入絡腦，還出別下項，循肩膊內挾脊兩旁下行，抵於腰，入循脊絡腎，蓋膀胱為腎之表，故系連於腎，通腎中命門之氣，取其氣以歸膀胱之中，始能氣化而出小便也。雖氣出於腎經，而其系要不可不屬之膀胱也。其支者，從腰中下挾脊以貫臀，入腠中而止，亦借腎氣下達之也。其支者，從膊內別行下貫脾膈，下膈尻臀，化小便通陰之器而下出也。過髀樞，循髀外下合腠中，下貫於兩端內，出外踝之後，循京骨，至小指外側，交于足少陰之腎經，亦取腎之氣可由下面升，以上化其水也。

雷公曰：請言小腸之經。岐伯曰：小腸之經屬手太陽者，以脈起於手之小指，又得心火之氣而名之也。夫心火屬少陰，得心火之氣，宜稱陰矣。然而心火居於內者為陰，發於外者為陽，小腸為心之表也，故稱陽而不稱陰，且其性原眉陽，得太陽之日氣，故亦以太陽名之。其脈上腕出踝，循臂出肘，循履行手陽明少陽之外，與太陽膽氣相通，欲得金氣自寒，欲得木氣自生也。交肩上，入缺盆，循肩向腋下行，當臆中而絡於心，合君相二火之氣也。循咽下膈以抵於胃，雖火能生胃，而小腸主出不主生，何以抵胃，蓋受胃之氣，運化精微而生糟粕，猶之生胃也。故接胃之氣，下行任脈之

外，以自歸於小腸之正宮，非小腸之屬而誰屬乎。其支者，從缺盆循頸頰上至目銳眦，入於耳中，此亦火性炎上，欲趨竅而出也。其支者，別循頰上頰，抵鼻至目內；眦，斜絡於顴，以交足太陽膀胱之經，蓋陽以趨陽之應也。

雷公曰：請言大腸之經。岐伯曰：大腸之經名為手陽明者，以大腸職司傳化，有顯明昭著之意，陽之象也。夫大腸屬金，宜為陰象，不屬陰而屬陽者，因其主出而不主藏也。起於手大指次指之端，故亦以手名之。循指而入於臂，入肘上臑，上肩下入缺盆而絡於肺，以肺之氣能包舉大腸，而大腸之系亦上絡於肺也。大腸得肺氣而易於傳化，故其氣不能久留於膈中，而系亦下膈，直趨大腸以安其傳化之職。夫大腸之能開能闔，腎主之，是大腸之氣化宜通于腎，何-以大腸之系絕，不與腎會乎。不知肺金之氣即腎中水火之氣也，腎之氣必來於肺中，而肺中之氣既降於大腸之內，則腎之氣安有不入於大腸之中者乎。不必更有系通腎，而後得其水火之氣，始能傳化而開合之也。其支者，從缺盆上頸貫頰，入下齒縫中，還出夾兩口吻，交於唇中之左右，上挾鼻孔，正顯其得肺腎之氣，隨肺腎之脈而上升之征也。

註釋

陳遠公曰：十二經脈各說得詳盡，不必逐段論之。